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或“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的联席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的要求，对兴业银行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31 号）核准，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000 万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2014 年 12 月发行第一期 13,000 万股，2015 年 6 月发行第二期 13,000 万股。

2015 年，第二期优先股发行数量为 13,000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2,841,2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47,158,800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上述款项。2015 年 6 月 25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5）第 1029 号），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 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公司于兴业银行总行营业部为本次募集资金开立了专用账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共计人民币 12,947,158,800 元。对于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117010100100168432	募集资金专户	0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度兴业银行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形。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度兴业银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度兴业银行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兴业银行 2015 年度第二期优先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兴业银行 2015 年度第二期优先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度兴业银行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 十、联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兴业银行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

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报告中关于兴业银行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 充 一 级 资 本	不适用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

吴 凌

---

骆中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

田金火

---

乔捷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